

**中国建银投资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募集资金
使用与存放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中国建银投资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称“中投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深圳市海普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海普瑞”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等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海普瑞 201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404号”文核准，公司 2010 年 4 月 26 日公开发行 4,01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经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于 2010 年 4 月 29 日出具的中审国际验字【2010】第 01020002 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募集资金净额为 571,680.42 万元，

根据财政部 2010 年 12 月 28 日发布的《关于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上市公司和非上市企业做好 2010 年年报工作的通知》（财会[2010]25 号），发行权益性证券过程中发生的广告费、路演费、上市酒会费等费用，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对原计入资本公积的路演推介费用 673,769.16 元转出计入当期管理费用因此调整增加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673,769.16 元，即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71,747.80 万元。

2010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57,1747.80
减：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97,472.14
其中：以前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	0
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97,472.14
其中：本年度投入募投项目资金	572.14
用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88,900.00

偿还银行借款	8,000.00
减：本年度投入非募投项目	0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3,225.09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477,500.75

二、保荐机构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的核查

中投证券相关人员对海普瑞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主要核查手段包括：获取海普瑞关于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具体明细表；检查募集资金专户对账单；检查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合同、发票、付款凭证等资料；与公司财务负责人、项目建设负责人等谈话，询问募集资金使用和项目建设情况等。

三、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加强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募集资金管理的通知》的规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要求，制定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公司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新时代支行开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 755905017610501。

公司分别于2010年5月18日、2010年9月13日与保荐机构、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新时代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之补充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该等协议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并得到有效执行。

根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协议》，公司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新时代支行开立银行账户作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专用账户，公司一次或12个月以内累计从专户中支取的金额超过1,000万元，开户银行应及时以传真方式通知保荐机构，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开户银行定期向保荐机构寄送对账单，公司授权保荐机构可以随时查询、复印专户资料，保荐机构可以采取现场调查、书面查询等方式行使其监督权。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公司募集资金专户银行存款余额为477,433.37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专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募集资金存储余额(元)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新时代支行	755905017610501	活期存款	2,274,333,729.31
	75590501768000379	12个月定期存款	100,000,000.00
	75590501768000365	12个月定期存款	100,000,000.00

	75590501768000468	12个月定期存款	100,000,000.00
	75590501768000471	12个月定期存款	100,000,000.00
	75590501768000454	12个月定期存款	100,000,000.00
	75590501768000440	12个月定期存款	100,000,000.00
	75590501768000437	12个月定期存款	100,000,000.00
	75590501768000423	12个月定期存款	100,000,000.00
	75590501768000406	12个月定期存款	100,000,000.00
	75590501768000410	12个月定期存款	100,000,000.00
	75590501768000396	12个月定期存款	100,000,000.00
	75590501768000382	12个月定期存款	100,000,000.00
	75590501768000485	12个月定期存款	100,000,000.00
	75590501768000351	12个月定期存款	100,000,000.00
	75590501768000348	12个月定期存款	100,000,000.00
	75590501768000303	6个月定期存款	1,000,000,000.00
	75590501768000293	6个月定期存款	1,000,000,000.00
	75590501768000317	6个月定期存款	1,000,000,000.00
	75590501768000334	6个月定期存款	1,000,000,000.00
	75590501768000245	6个月定期存款	1,000,000,000.00
	75590501768000259	6个月定期存款	1,000,000,000.00
	75590501768000262	6个月定期存款	1,000,000,000.00
	75590501768000276	6个月定期存款	1,000,000,000.00
	75590501768000280	6个月定期存款	1,000,000,000.00
	75590501768000320	6个月定期存款	1,000,000,000.00
	合 计		4,774,333,729.31

注：截至2010年12月31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应为人民币5,717,477,960.00元，募集资金账户余额实际为人民币4,774,333,729.31元，差异人民币673,769.16元。该差异是本公司根据财会[2010]25号文的规定将本公司已计入发行费用中的相关费用调整计入2010年损益，从而增加募集资金金额所致，该笔费用已于2011年3月11日转回募集资金专户存储。

公司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和《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的通知》规定的申请和审批程序使用募集资金。所有募集资金项目投资的支出，在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或本公司预算范围内，由具体使用募集资金的项目实施部门填

报付款申请，经部门负责人和公司计财部门人员审核后，报总经理和董事长批准后付款，项目实施部门执行。

四、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本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71,747.8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72.14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72.14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年产5万亿单位兼符合美国FDA认证和欧盟CEP认证标准的肝素钠原料药生产建设项目	否	86,477.07	86,477.07	572.14	572.14	0.67%	2012.07.01	0.00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	-		-	-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8,000.00	8,000.00	8,000.00	8,000.00	100.00%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88,900.00	88,900.00	88,900.00	88,900.00	100.00%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96,900.00	96,900.00	96,900.00	96,900.00	-	-	0.00	-	-
合计	-	98,499.92	98,499.92	98,499.92	98,499.92	-	-	0.0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年产5万亿单位兼符合美国FDA认证和欧盟CEP认证标准的肝素钠原料药生产建设项目因为尚处在项目建设期尚无法计算项目收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经2010年5月18日召开的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以超额募集资金归还银行贷款8,000万元，并补充永久性公司流动资金40,000万元；经2010年9月13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以超额募集资金补充永久性公司流动资金48,900万元。上述超募资金的使用，提高了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节省了银行贷款的财务成本，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人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专项意见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未发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二）本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 公司承诺募集资金项目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 5 万亿单位兼符合美国 FDA 认证和欧盟 CEP 认证标准的肝素钠原料药生产建设项目，计划建设期 24 个月，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已投入 572.14 万元。

2. 超募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使用超募资金 96,900 万元，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超募资金余额为 388,370.73 万元。超募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1）经 2010 年 5 月 18 日召开的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以超额募集资金归还银行贷款 8,000 万元，并补充永久性公司流动资金 40,000 万元

（2）经 2010 年 9 月 13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以超额募集资金补充永久性公司流动资金 48,900 万元。

上述超募资金的使用，提高了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人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无异议的专项意见。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变更情况

公司 2010 年未发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调整的情况，也无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六、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披露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本公司对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

七、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保荐机构认为：海普瑞2010年度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海普瑞编制的《深圳市海普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年度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中关于公司2010年度募集资金管理与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情况相符。

（此页无正文，仅为《关于深圳市海普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募集资金使用与存放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的签署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冒友华

王 韬

中国建银投资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1 年 月 日